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
到期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专项审核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到期资产减值测试报告
的专项审核报告**

致同专字（2022）第 440A009802 号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华网安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到期资产减值测试报告》（以下简称：减值测试报告）执行了有限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国华网安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减值测试报告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减值测试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国华网安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与维护与编制减值测试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并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国华网安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减值测试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提出鉴证结论。

有限保证鉴证业务所实施的程序的性质、时间较合理保证业务有所不同，且范围较小，因此，有限保证鉴证业务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合理保证鉴证业务。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及我们对项目风险的评估。我们实施的程

序主要包括了解国华网安公司管理层执行减值测试的过程和依据、核查会计记录、询问评估机构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

三、鉴证结论

基于我们已实施的鉴证程序和获取的证据，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减值测试报告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减值测试报告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四、其他事项

本报告仅供国华网安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我们不对其他任何方承担责任。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